联合国

S/PV.4831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八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四八三一次会议

2003年9月19日星期五上午10时55分举行

纽约

主席： 埃米尔·琼斯·帕里爵士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成员：
安哥拉 .... 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
保加利亚 .... 塔夫罗夫先生
喀麦隆 .... 蒂贾尼先生
智利 .... 穆尼奥斯先生
中国 .... 张义山先生
法国 .... 德拉萨布里埃尔先生
德国 .... 冯温格恩-施特恩贝格先生
几内亚 .... 索乌先生
墨西哥 .... 普哈尔特先生
巴基斯坦 .... 阿克兰先生
俄罗斯联邦 .... 拉夫罗夫先生
西班牙 .... 梅嫩德斯女士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迈克达德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 坎宁安先生

议程项目

审议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报告草案

03-52474 (C)



上午 10 时 55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审议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报告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理会现在开始审议其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该报告草案已由秘书处编写。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主管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于 2003 年 8 月 8 日分发的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 2002 年 8 月 1 日至 2003 年 7 月 31 日时期的报告草案及其更正。

我要感谢秘书处为及时地编写这份实况报告所做的工作。

我现在请安全理事会事务司司长作解释性发言。

斯泰法尼泽斯先生（安全理事会事务司司长）（以英语发言）：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项向大会提交的安全理事会 2002 年 8 月 1 日至 2003 年 7 月 31 日时期的年度报告草案，已由秘书处按照安全理事会于 2002 年商定的修改格式编写。

摆在安理会面前的报告草案的格式简要地提供了安理会各项活动的指南。在这方面，我要指出，这是根据 2002 年 5 月 22 日安理会主席的说明（S/2002/199）的规定编写的第二份报告，这些规定旨在提高报告的质量，并且采纳了对先前的格式表示的意见。

一份含有两个安理会成员和代表团要求的更改和秘书处所作的增补的说明也摆在安理会面前。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是否可以认为，安理会通过经过修改的报告草案？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这项决定将反映在将作为文件 S/2003/893 分发的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中。该声明全文如下：

> “在于 2003 年 9 月 19 日举行的第 4831 次会议上，安全理事会审议了其提交大会的 2002 年 8 月 1 日至 2003 年 7 月 31 日时期的报告草案。安全理事会未经表决通过了该报告草案。”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上午 11 时散会